

证券代码：836871

证券简称：派特尔

公告编号：2024-086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派特尔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宇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44名激励对象合计3,522,000股限制性股票，股份总数由73,737,616股变更为77,259,616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3,737,616元变更为77,259,616元。针对上述变化，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并征得候选人本人意见后，提名陈宇先生、刘小平先生、黄续峰先生、唐江龙先生、黄海玲女士、刘荣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资格审核，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2024-09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提名陈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提名刘小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提名黄续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提名唐江龙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提名刘荣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提名黄海玲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及各子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徐焱军先生、矫庆泽先生、李志娟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资格审核，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2024-09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 审议通过《提名徐焱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提名矫庆泽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提名李志娟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及各子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2024-09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